## 关于对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关注函

中小板关注函【2016】第 144 号

##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:

2016年8月23日,你公司披露《关于201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,拟以截至2016年6月30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,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。

我部对此表示高度关注。请你公司就以下事项作出书面说明:

- 1、请你公司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43 号》的要求,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、公司发展阶段、经营模式、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、未来发展战略等因素,充分说明上述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是否相匹配;
- 2、请补充披露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的筹划过程,你公司在信息保密和防范内幕交易方面所采取的具体措施,并按照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(2015年修订)》第7.7.18条的要求及时报送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的自查报告;
  - 3、你公司认为应当说明或披露的其他事项。

请你公司在2016年8月29日前向本所报送有关说明材料并对外披露,同时抄报深圳上市公司监管处。

同时, 提醒你公司: 上市公司应当按照国家法律、法规、本所《股

票上市规则》和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规定,诚实守信,规范运作,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函告

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16年8月23日